

证券代码：002236

证券简称：大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87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于2015年11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傅利泉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、投资管理公司及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杭州西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及受让其普通合伙人——杭州创潮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%的股权，并与杭州创潮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浙江银杏谷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，开展合作。详见公司刊登在2015年11月26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的《关于参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、投资管理公司及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》。

2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。

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开展需要，将经营范围由“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（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）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7月24日）。计算机软件的开发、销售及技术服务，安防设备的设计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，电子产品及通讯产品的设计、开发、安装及销售，电子网络产品的开发、系统集成与销售，电子产品工程的设计、安装，经营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

展经营活动)”变更为“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（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）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7月24日）。计算机软件的开发、销售及技术服务，安防设备的设计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，电子产品及通讯产品的设计、开发、安装及销售，电子网络产品的开发、系统集成与销售，电子产品工程的设计、安装，电线电缆的销售，经营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，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为准，并相应修改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章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1月25日